

## 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
聯絡人：劉星華

電話：06-2133111 分機：869

電子信箱：sstasrl@sstasrl.org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數位字第1150017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F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講師培訓工作坊1031  
(A09670000Q\_1150017356\_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原訂於115年9月17日(星期四)辦理「F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講師培訓」案，因故更改辦理日期為115年10月31日(星期六)，請依說明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南大數位字第11500157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原訂於115年9月17日(星期四)辦理，因日期調整，變更辦理日期如下：
  - (一)變更後研習日期：115年10月31日(星期六)
  - (二)研習時間：上午9點至下午4點
  - (三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- 三、請轉知所屬高中職學校具A1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講師資格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惠予出席人員以錄取通知信申請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- 四、聯繫窗口：劉助理，電話：06-2130283，E-mail：  
sstasrl@sstasrl.org

正本：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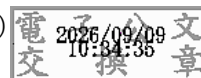
總收文 115.09.09



1150088532

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教育組、教育部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